

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文件

海健教〔2021〕40号

关于审议 2019 级专业顶岗实习标准的通知

各位委员：

根据学院工作要求，各系部已将 2019 级各专业顶岗实习标准制定完毕，现需要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进行评定审议。为提高效率，分三组同步进行（分组情况见附表 1）。请各位委员在 5 月 31 日前完成审议，并以组为单位将审议意见表（附表 2）汇总到教科处张平处。

附表 1：审议分组表

附表 2：顶岗实习标准审议意见表

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

2021 年 5 月 24 日

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

2021 年 5 月 24 日印发

附表 1:

审议分组表

组别	审议小组	审核专业标准名称	标准制定 负责人	备注
1	组长: 陈明锐 组员: 林连波、关世民	护理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	王苹	参照教育部顶 岗实习标准
		康复治疗技术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	杨知博	参照教育部顶 岗实习标准
2	组长: 张德拉 组员: 宋静敏、王 苹	健康管理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	杨建军	参照教育部顶 岗实习标准
		旅游管理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	王玟影	参照教育部顶 岗实习标准
3	组长: 郭 虹 组员: 吴江生、杨知博	药学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	林连波	参照教育部顶 岗实习标准
		食品类专业 顶岗实习标准	张德拉	参照教育部顶 岗实习标准

附表 2:

顶岗实习标准审议意见表

专业名称		所在系部	
审议组长		审议时间	
审议 小组意见	(主要填写内容: 实习标准是否审议通过, 实习安排是否合理, 存在的问题及缺点, 以及需要修改完善和补充的内容)		
序号	专家姓名	职称/职务	系部
			研究领域
